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股票代碼 1473)

公司地址：台南市歸仁區中山路三段 320 號
電 話：(06)230-7911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0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2 ~ 13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4 ~ 62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47	
	(七) 關係人交易	48 ~ 51	
	(八) 質押之資產	5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十二)	其他	51	~ 6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1	~ 62
(十四)	部門資訊	62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3	~ 89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4669 號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回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外銷銷貨收入之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八)收入認列之說明；會計項目，請詳附註六、(十九)營業收入之說明。因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係以外銷為主，而外銷銷貨收入之認列依據係依照與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且收入認列程序包含許多非系統作業與人工判斷，故存在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外銷銷貨收入之截止列為本年度查核之最為重要事項。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期間之外銷銷貨收入交易明細，確認其完整性並抽樣核符佐證文件(包含確認交易條件、核對訂單、出貨單、報關單及提貨單等)，以驗證外銷銷貨收入已記錄於適當期間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揭露，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而得。前述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61,840仟元及48,832仟元，均占個體資產總額之1%，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所認列之綜合損益總額(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3,811仟元及5,812仟元，分別占個體綜合損益總額之(7%)及(1%)。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

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田中玉

田中玉



會計師

林姿妤

林姿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2 日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12,173	4	\$	292,991	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						
	動			-	-		38,026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380	-		37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七		1,097,887	23		988,125	21
1200	其他應收款			2,183	-		5,62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17,724	2		231,300	5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207	-		447	-
130X	存貨	六(五)		745,330	16		441,495	9
1410	預付款項	七		121,089	3		14,92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296,973</u>	<u>48</u>		<u>2,013,306</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五(二)及六(二)						
	產—非流動			86,954	2		87,084	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六)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9	-		476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						
	流動			30,230	1		30,421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及七		1,794,164	37		2,074,043	4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385,909	8		390,816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134,633	3		136,549	3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15,731	-		19,76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46,701	1		44,100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八)(十一)		1,528	-		1,994	-
1920	存出保證金			186	-		18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9,924	-		10,43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506,599</u>	<u>52</u>		<u>2,795,866</u>	<u>58</u>
1XXX	資產總計		\$	<u>4,803,572</u>	<u>100</u>	\$	<u>4,809,172</u>	<u>100</u>

(續次頁)

 台 南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 834,707	17	\$ 488,280	1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三)	149,972	3	174,938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	-	218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7,474	-	8,035	-
2150	應付票據		8,447	-	5,108	-
2170	應付帳款		243,406	5	212,069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18,159	3	193,917	4
2200	其他應付款		111,889	2	91,521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26,234	5	298,421	6
2310	預收款項		384	-	38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700,672</u>	<u>35</u>	<u>1,472,891</u>	<u>3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39,742	1	39,74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9,073	-	16,209	-
2645	存入保證金		331	-	33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9,146</u>	<u>1</u>	<u>56,282</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1,749,818</u>	<u>36</u>	<u>1,529,173</u>	<u>3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1,471,535	31	1,471,535	31
3200	資本公積	六(七)(十六)	845,412	17	874,643	1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766,835	16	766,835	1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2,805	3	63,28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1,921	1	289,174	6
3400	其他權益	六(六)(七)(十八)	(212,091)	(4)	(162,805)	(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22,663)	-	(22,663)	-
3XXX	權益總計		<u>3,053,754</u>	<u>64</u>	<u>3,279,999</u>	<u>6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u>\$ 4,803,572</u>	<u>100</u>	<u>\$ 4,809,172</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青峯



經理人：楊順輝



會計主管：蔡承志



 台 南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 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5,599,470 100	\$ 5,907,90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四)(二十四)(二十五)及七		(5,100,360) (91)	(5,514,472) (93)
5900 營業毛利			499,110 9	393,429 7
營業費用	六(十)(十一)(十四)(二十四)(二十五)、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83,973) (4)	(160,383) (3)
6200 管理費用			(206,324) (4)	(199,39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0,672) (1)	(72,960)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044) -	(124,052)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68,013) (9)	(556,787) (10)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31,097 -	163,358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二十)及七		4,384 -	12,670 -
7010 其他收入	六(九)(十)(二十一)及七		10,346 -	14,21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三)(七)(二十二)			
7050 財務成本	(二十四)及十二		205 -	96,944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二十三)六(七)		(6,208) -	(16,11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8,105) (3)	(135,592) (2)
7900 稅前淨損			(169,378) (3)	(221,763) (3)
7950 所得稅利益			(138,281) (3)	(385,121) (6)
8200 本期淨損	六(二十六)		3,177 -	26,515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35,104) (3)	(\$ 358,606) (6)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3,927 -	\$ 5,94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六)(十八)		163 -	94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		(16,376) -	(1,40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六)		(786) -	1,18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七)(十八)		(48,852) (1)	(95,669) (2)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十八)		14 -	16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1,910) (1)	(\$ 102,08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7,014) (4)	(\$ 460,690) (8)
每股虧損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			(\$ 0.92)	(\$ 2.45)
9850 稀釋			(\$ 0.92)	(\$ 2.4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青峯



經理人：楊順輝



會計主管：蔡承志



南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年 度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保

[illegible]

董事長：楊青峯

經理人：楊順輝



 台 南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38,281)	(\$ 385,12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六(二十二)	(218)	(9,805)
處分投資損失		-	1,01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含表列「其他收入」)	十二	6,055	124,05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78,105	135,59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減損損失	六(七)(二十二)	-	49,970
折舊費用	六(八)(十)(二十四)	12,814	12,5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二十二)	105	19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六(二十二)	3	3
攤銷費用	六(十一)(二十四)	7,219	6,073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	(8)
利息收入	六(二十)	(4,384)	(12,67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6,208	16,1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	(335)
應收帳款		(115,817)	43,240
其他應收款		2,029	(2,59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33	(3,973)
存貨		(303,835)	98,853
預付款項		(106,168)	2,7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561)	6,867
應付票據		3,339	(400)
應付帳款		31,337	33,902
應付帳款－關係人		(75,758)	(25,730)
其他應付款		20,471	(10,647)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72,187)	(977)
預收款項		-	35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209)	(5,23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549,902)	74,048
收取之股利		-	72,138
收取之利息		7,802	12,632
支付之利息		(5,985)	(17,395)
收取之所得稅		30	-
支付之所得稅		-	(14,60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48,055)	126,821

(續 次 頁)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 38,217	\$ 103,05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08,736	134,8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		
減資退回股款		130	15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	(52,5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股款預先退回數	六(七)	33,612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清算退回股款數	六(七)	2,948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八)	(4,397)	(8,992)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	-	(1,540)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3,189)	(4,565)
預付設備款增加		(1,528)	(1,994)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		512	6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5,041	168,515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六(二十九)	774,707	438,280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九)	(428,280)	(578,664)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二十九)	-	175,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六(二十九)	(25,000)	(10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九)	-	(4)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六)	(29,231)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	(73,07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2,196	(138,4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0,818)	156,8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92,991	136,1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12,173	\$ 292,99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青峯



經理人：楊順輝



會計主管：蔡承志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 50 年 8 月奉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式成衣(包括梭織成衣、針織成衣)之加工製造、零售及外銷等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8 年 4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並自民國 89 年 9 月起轉為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按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

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9.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10.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1.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

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2.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其於合資之權益。本公司與合資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合資權益之比例銷除；惟若證據顯示資產之淨變現價值減少或資產發生減損損失，則立即認列全數損失。本公司對任一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合資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合資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13.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已依法辦理重估之項目外，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9年~55年
機器設備	3年~ 5年
水電設備	5年~10年
運輸設備	4年~ 5年
辦公設備	3年~ 5年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其他投資性不動產則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8 年~55 年提列折舊。

(十七)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經濟年數 2 年~5 年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 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

(二十六)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二十八)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加工及業務諮詢之相關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完工程度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履行之勞務占應履行總勞務之比例估計。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二十九)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

無此情事。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1.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評估標的之財務資訊、營運規劃或預測未來運用方向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86,95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	\$ 250	\$ 25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159,795</u>	<u>214,831</u>
	<u>160,045</u>	<u>215,081</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u>52,128</u>	<u>77,910</u>
	<u>\$ 212,173</u>	<u>\$ 292,991</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86,954	\$ 87,084
負 債 項 目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218

1. 上述金融資產及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	(\$ 896)	(\$ 13,901)

2. 本公司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名 目 本 金 契 約 期 間
預售遠期外匯	USD 2,000仟元 109.12~110.3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主要係為規避營運活動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匯兌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		
債券	\$ -	\$ 38,026
非流動：		
債券	\$ 30,230	\$ 30,421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利息收入	\$ 1,539	\$ 4,858
處分投資損失	—	(1,016)
	<u>\$ 1,539</u>	<u>\$ 3,842</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約當於其帳面價值。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380	\$ 378
應收帳款	\$ 1,102,197	\$ 1,112,177
減：備抵損失(註)	(4,310)	(124,052)
	<u>\$ 1,097,887</u>	<u>\$ 988,125</u>

(註)民國 110 年 1 至 3 月業已將未能收回之款項沖銷。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380	\$ 1,073,106	\$ 378	\$ 926,253
逾期30天內	—	9,953	—	21,628
逾期31~90天	—	3,192	—	10,465
逾期90天以上	—	15,946	—	153,831
	<u>\$ 380</u>	<u>\$ 1,102,197</u>	<u>\$ 378</u>	<u>\$ 1,112,17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155,460。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作為應收票據及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5.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五) 存 貨

	110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原 料	\$ 365,577	\$ -	\$ 365,577
在 製 品	379,753	-	379,753
	<u>\$ 745,330</u>	<u>\$ -</u>	<u>\$ 745,330</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原 料	\$ 111,855	\$ -	\$ 111,855
在 製 品	329,640	-	329,640
	<u>\$ 441,495</u>	<u>\$ -</u>	<u>\$ 441,495</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106,391	\$ 5,520,814
出售下腳收入	(6,031)	(6,342)
	<u>\$ 5,100,360</u>	<u>\$ 5,514,472</u>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52	\$ 1,452
評價調整	(813)	(976)
	<u>\$ 639</u>	<u>\$ 476</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639 及\$476。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公允價值變動	<u>\$ 163</u>	<u>(\$ 94)</u>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約當於其帳面價值。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2,074,043	\$ 2,391,434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2,5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清算退回之股款	(2,948)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清算預先退回之股款	(33,612)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78,105)	(135,59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6,362)	(1,566)
收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股利	-	(72,1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股權淨值變動數	-	(1,60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8,852)	(95,66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減損損失	-	(49,970)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4,724)
投資貸餘自「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轉回	-	(8,636)
12月31日餘額	<u>\$ 1,794,164</u>	<u>\$ 2,074,043</u>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1,784,769	\$ 2,027,584
合資企業	<u>9,395</u>	<u>46,459</u>
	<u>\$ 1,794,164</u>	<u>\$ 2,074,043</u>

3. 子公司：

- (1)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 (2)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第四季向非控制權益股東購入子公司一晶英時尚(股)公司 30%之股權，取得價款為\$2,500，成為本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後，乃於民國 109 年第四季分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減資計\$80,311 彌補虧損及現金增資計\$50,000。
- (3)本公司之子公司一福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5 月 19 日因已辦理清算解散完結，經結算後退回款項計\$2,948。

4. 合資：

- (1)本公司之合資公司一新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一傑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第四季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關廠事宜，本公司因而認列減損損失計\$49,970(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本公司之合資公司一新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因其子公司辦理清算解散而於民國 110 年第二季提前退回部分股款計\$33,612，待該子公司清算解散後再行結算。惟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該清算解散程序尚未完成。

5.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運輸設備 及辦公設備	合 計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258,971	\$ 242,638	\$ 10,675	\$ 243	\$ 32,475	\$ 545,002
累計折舊	—	(128,116)	(5,650)	(157)	(20,263)	(154,186)
	<u>\$ 258,971</u>	<u>\$ 114,522</u>	<u>\$ 5,025</u>	<u>\$ 86</u>	<u>\$ 12,212</u>	<u>\$ 390,816</u>
<u>110年度</u>						
1月1日	\$ 258,971	\$ 114,522	\$ 5,025	\$ 86	\$ 12,212	\$ 390,816
增添	—	648	1,666	—	1,791	4,105
預付設備款轉入	—	1,994	—	—	—	1,994
折舊費用	—	(5,452)	(1,729)	(36)	(3,684)	(10,901)
處分—成本	—	(6,010)	(2,053)	—	(3,097)	(11,160)
— 累計折舊	—	6,004	1,975	—	3,076	11,055
12月31日	<u>\$ 258,971</u>	<u>\$ 111,706</u>	<u>\$ 4,884</u>	<u>\$ 50</u>	<u>\$ 10,298</u>	<u>\$ 385,909</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258,971	\$ 239,270	\$ 10,288	\$ 243	\$ 31,169	\$ 539,941
累計折舊	—	(127,564)	(5,404)	(193)	(20,871)	(154,032)
	<u>\$ 258,971</u>	<u>\$ 111,706</u>	<u>\$ 4,884</u>	<u>\$ 50</u>	<u>\$ 10,298</u>	<u>\$ 385,909</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運輸設備 及辦公設備	合 計
<u>109年1月1日</u>						
成本	\$ 258,971	\$ 242,828	\$ 12,208	\$ 243	\$ 23,986	\$ 538,236
累計折舊	—	(122,759)	(5,830)	(121)	(17,287)	(145,997)
	<u>\$ 258,971</u>	<u>\$ 120,069</u>	<u>\$ 6,378</u>	<u>\$ 122</u>	<u>\$ 6,699</u>	<u>\$ 392,239</u>
<u>109年度</u>						
1月1日	\$ 258,971	\$ 120,069	\$ 6,378	\$ 122	\$ 6,699	\$ 392,239
增添	—	—	530	—	8,854	9,384
折舊費用	—	(5,544)	(1,697)	(36)	(3,338)	(10,615)
處分—成本	—	(190)	(2,063)	—	(365)	(2,618)
—累計折舊	—	187	1,877	—	362	2,426
12月31日	<u>\$ 258,971</u>	<u>\$ 114,522</u>	<u>\$ 5,025</u>	<u>\$ 86</u>	<u>\$ 12,212</u>	<u>\$ 390,816</u>
<u>109年12月31日</u>						
成本	\$ 258,971	\$ 242,638	\$ 10,675	\$ 243	\$ 32,475	\$ 545,002
累計折舊	—	(128,116)	(5,650)	(157)	(20,263)	(154,186)
	<u>\$ 258,971</u>	<u>\$ 114,522</u>	<u>\$ 5,025</u>	<u>\$ 86</u>	<u>\$ 12,212</u>	<u>\$ 390,816</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為自用之資產。
2.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為投資性不動產，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租賃資產，或承租人須於訂約時交付押租保證金。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2,703 及 \$2,767 之租金收入，且無變動租賃給付之條款。
3. 上述營業租賃合約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280	\$ 2,26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724	2,684
超過5年	481	601
	<u>\$ 4,485</u>	<u>\$ 5,546</u>

(十)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95,130	\$ 70,162	\$ 165,292
累計折舊	—	(28,743)	(28,743)
	<u>\$ 95,130</u>	<u>\$ 41,419</u>	<u>\$ 136,549</u>
<u>110年度</u>			
1月1日	\$ 95,130	\$ 41,419	\$ 136,549
折舊費用	—	(1,913)	(1,913)
處分—成本	—	(534)	(534)
—累計折舊	—	531	531
12月31日	<u>\$ 95,130</u>	<u>\$ 39,503</u>	<u>\$ 134,633</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95,130	\$ 69,628	\$ 164,758
累計折舊	—	(30,125)	(30,125)
	<u>\$ 95,130</u>	<u>\$ 39,503</u>	<u>\$ 134,633</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109年1月1日</u>			
成本	\$ 95,130	\$ 69,058	\$ 164,188
累計折舊	—	(27,281)	(27,281)
	<u>\$ 95,130</u>	<u>\$ 41,777</u>	<u>\$ 136,907</u>
<u>109年度</u>			
1月1日	\$ 95,130	\$ 41,777	\$ 136,907
增添	—	1,540	1,540
折舊費用	—	(1,895)	(1,895)
處分—成本	—	(436)	(436)
—累計折舊	—	433	433
12月31日	<u>\$ 95,130</u>	<u>\$ 41,419</u>	<u>\$ 136,549</u>
<u>109年12月31日</u>			
成本	\$ 95,130	\$ 70,162	\$ 165,292
累計折舊	—	(28,743)	(28,743)
	<u>\$ 95,130</u>	<u>\$ 41,419</u>	<u>\$ 136,549</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u>\$ 2,546</u>	<u>\$ 2,551</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913</u>	<u>\$ 1,895</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412,147 及\$355,967，係依公告市價查詢實價登錄資訊所評價之結果，係屬第二等級之公允價值。

3.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一) 無形資產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u>1月1日</u>		
原始成本	\$ 26,731	\$ 20,593
累計攤銷	(6,970)	(2,276)
	<u>\$ 19,761</u>	<u>\$ 18,317</u>
<u>12月31日</u>		
1月1日	\$ 19,761	\$ 18,317
增加－單獨取得	3,189	4,565
重分類(註)	-	2,952
攤銷	(7,219)	(6,073)
處分－成本	(900)	(1,379)
－累計攤銷	900	1,379
12月31日	<u>\$ 15,731</u>	<u>\$ 19,761</u>
<u>12月31日</u>		
原始成本	\$ 29,020	\$ 26,731
累計攤銷	(13,289)	(6,970)
	<u>\$ 15,731</u>	<u>\$ 19,761</u>

(註)係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1.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管理費用	<u>\$ 7,219</u>	<u>\$ 6,073</u>

(十二)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10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834,707</u>	0.43%~0.90%	無
借 款 性 質	109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488,280</u>	0.81%~1.10%	無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三)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三) 應付短期票券

借 款 性 質	110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應付商業本票	\$ 150,000	0.91%~0.92%	無
減：未攤銷折價	(28)		
	<u>\$ 149,972</u>		
借 款 性 質	109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應付商業本票	\$ 175,000	0.92%~0.97%	無
減：未攤銷折價	(62)		
	<u>\$ 174,938</u>		

1.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係由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等票券公司擔保發行，以供短期資金週轉之用。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三)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四)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7.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有關上述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1,021)	(\$ 97,7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1,948	81,56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9,073)	(\$ 16,209)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u>110 年 度</u>			
1月1日	(\$ 97,769)	\$ 81,560	(\$ 16,209)
當期服務成本	(342)	-	(342)
利息(費用)收入	(294)	245	(49)
	(98,405)	81,805	(16,60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233	1,233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58)	-	(5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569	-	2,569
經驗調整	183	-	183
	2,694	1,233	3,927
提撥退休基金	-	3,600	3,600
支付退休金	14,690	(14,690)	-
12月31日	(\$ 81,021)	\$ 71,948	(\$ 9,073)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u>109 年 度</u>			
1月1日	(\$ 91,651)	\$ 76,154	(\$ 15,497)
當期服務成本	(360)	-	(360)
利息(費用)收入	(641)	533	(108)
	(92,652)	76,687	(15,96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521	2,52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133)	-	(3,133)
經驗調整	(5,332)	-	(5,332)
	(8,465)	2,521	(5,944)
提撥退休基金	-	5,700	5,700
支付退休金	3,348	(3,348)	-
12月31日	(\$ 97,769)	\$ 81,560	(\$ 16,209)

(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6 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4)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折現率	0.70%		0.3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分別係依照臺灣壽險業第 6 回及第 5 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506)	\$ 1,555	\$ 1,338	(\$ 1,306)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977)	\$ 2,044	\$ 1,766	(\$ 1,721)

上述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3,600。

(6)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8 年。

2. 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766 及 \$12,402。

(十五)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暨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期初暨期末股數	146,154	146,154

2.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2,000,000(股份總額保留\$100,000 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資本額則為\$1,471,535，分為 147,154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3.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單位：仟股)

	110 年 度			
收 回 原 因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000	-	-	1,000
	109 年 度			
收 回 原 因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000	-	-	1,000

(2) 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庫藏股經收回及轉讓予員工後之餘額均為\$22,663。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 5 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六)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資本公積變動明細如下：

110 年 度	發行溢價	取得或處 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 值差額	認列對 子公司 所有權益 變動數	採用權益 法認列子 公司、關 聯企業及 合資股權 淨值之變 動 數	失效 員工 認股權	其 他	合 計
1月1日	\$ 785,295	\$20,166	\$46,042	\$12,814	\$1,252	\$9,074	\$ 874,643
資本公積配發現 金	(29,231)	-	-	-	-	-	(29,231)
12月31日	<u>\$ 756,064</u>	<u>\$20,166</u>	<u>\$46,042</u>	<u>\$12,814</u>	<u>\$1,252</u>	<u>\$9,074</u>	<u>\$ 845,412</u>
109 年 度	發行溢價	取得或處 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 值差額	認列對 子公司 所有權益 變動數	採用權益 法認列子 公司、關 聯企業及 合資股權 淨值之變 動 數	失效 員工 認股權	其 他	合 計
1月1日	\$ 785,295	\$26,499	\$46,042	\$12,809	\$1,252	\$9,074	\$ 880,971
與子公司非控制 權益股東間股 權交易	-	(4,724)	-	-	-	-	(4,724)
依持股比例調整 被投資公司資 本公積變動數 (註)	-	(1,609)	-	5	-	-	(1,604)
12月31日	<u>\$ 785,295</u>	<u>\$20,166</u>	<u>\$46,042</u>	<u>\$12,814</u>	<u>\$1,252</u>	<u>\$9,074</u>	<u>\$ 874,643</u>

(註)係子公司－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與孫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股東間進行股權交易所產生之股權價格與帳面淨值差異，及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子公司－晶英時尚(股)公司因進行現金增資保留給員工認購失效部分。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認列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為\$29,231(每股新台幣 0.2 元)。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14,615(每股新台幣 0.1 元)。

(十七)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2.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為本期可分配盈餘。本期可分配盈餘加上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分配股東紅利之金額不低於本期可分配盈餘之30%。分配股東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現金股利分別為\$—及\$73,077(每股新台幣0.5元)。民國111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110年度之盈餘分派議案，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41,919外，其餘不予分配。

(十八) 其他權益

110 年 度	外 幣 換 算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總 計
1月1日	(\$ 159,201)	(\$ 3,604)		(\$ 162,805)
外幣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	(48,852)	—		(48,852)
—子公司	14	—		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本公司	—	163		163
—子公司	—	(611)		(611)
12月31日	(\$ 208,039)	(\$ 4,052)		(\$ 212,091)

109 年 度	外幣換算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總 計
1月1日	(\$ 63,372)	\$ 92	(\$ 63,280)	
外幣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	(95,669)	—	(95,669)	
—子公司	(160)	—	(1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本公司	—	(94)	(94)	
—子公司	—	(3,602)	(3,602)	
12月31日	(\$ 159,201)	(\$ 3,604)	(\$ 162,805)	

(十九) 營業收入

1.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或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主要來自於各式成衣產品及業務諮詢：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5,362,192	\$ 5,649,700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勞務收入	237,278	258,201
	<u>\$ 5,599,470</u>	<u>\$ 5,907,901</u>

2.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負債—流動	<u>\$ 7,474</u>	<u>\$ 8,035</u>	<u>\$ 1,168</u>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貨款	<u>\$ 8,035</u>	<u>\$ 1,168</u>	

(二十) 利息收入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銀行存款	\$ 1,912	\$ 7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9	4,858
其他	933	7,061
	<u>\$ 4,384</u>	<u>\$ 12,670</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租金收入	\$ 2,703	\$ 2,767
政府補助收入	1,730	1,010
股利收入	-	8
其他收入	5,913	10,434
	<u>\$ 10,346</u>	<u>\$ 14,219</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 218	\$ 9,805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122 (	29,959)
處分投資損失	(1,114) (	24,7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05) (	19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淨損失	(3) (	3)
減損損失	- (	49,970)
什項支出	(1,913) (	1,895)
	<u>\$ 205</u>	<u>(\$ 96,944)</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6,208</u>	<u>\$ 16,116</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6,818	\$ 274,084	\$ 310,9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200	9,701	10,901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註)	-	1,913	1,91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7,219	7,219
	<u>\$ 38,018</u>	<u>\$ 292,917</u>	<u>\$ 330,935</u>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2,784	\$ 269,100	\$ 301,8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1,200	9,415	10,615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 用(註)	-	1,895	1,89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6,073	6,073
	<u>\$ 33,984</u>	<u>\$ 286,483</u>	<u>\$ 320,467</u>

(註)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30,780	\$ 236,298	\$ 267,078
勞健保費用	3,312	22,812	26,124
退休金費用	1,100	11,057	12,157
其他用人費用	1,626	3,917	5,543
	<u>\$ 36,818</u>	<u>\$ 274,084</u>	<u>\$ 310,902</u>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27,440	\$ 230,128	\$ 257,568
勞健保費用	2,942	22,955	25,897
退休金費用	990	11,880	12,870
其他用人費用	1,412	4,137	5,549
	<u>\$ 32,784</u>	<u>\$ 269,100</u>	<u>\$ 301,884</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437 人及 46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8 人。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與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725 及\$658 與\$623 及\$561，其中民國 110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較民國 109 年度增加約 11.05%。
3. 本公司因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均無監察人酬金。
4. 依本公司章程及相關內部管理辦法規定，經理人及董事酬金政策係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以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員工酬金政策係依據其個人之能力、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

5.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董事酬勞不高於 5%。
6.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係處虧損狀態，故無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經民國 110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因民國 109 年度係處虧損狀態，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其與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

(1)所得稅利益組成部分：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18	\$ 2,39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308)	7,921
	<u>210</u>	<u>10,315</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387)	(36,830)
所得稅利益	<u>(\$ 3,177)</u>	<u>(\$ 26,515)</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786</u>	<u>(\$ 1,189)</u>

2. 所得稅利益與會計損失關係：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7,656)	(\$ 77,024)
按稅法規定應調整項目損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4,977	42,590
按稅法規定免稅所得之影響數	(190)	(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308)	7,921
所得稅利益	<u>(\$ 3,177)</u>	<u>(\$ 26,515)</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	年		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休假獎金	\$ 1,891	\$ 9	\$ -	\$ 1,900
退休金	4,950	(642)	(786)	3,522
未實現兌換損失	3,134	1,404	-	4,538
未實現投資損失	14,774	-	-	14,774
課稅損失	<u>19,351</u>	<u>2,616</u>	<u>-</u>	<u>21,967</u>
	<u>\$ 44,100</u>	<u>\$ 3,387</u>	<u>(\$ 786)</u>	<u>\$ 46,70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33,178)	\$ -	\$ -	(\$ 33,178)
未實現投資收益	(6,564)	-	-	(6,564)
	<u>(\$ 39,742)</u>	<u>\$ -</u>	<u>\$ -</u>	<u>(\$ 39,742)</u>
	<u>\$ 4,358</u>	<u>\$ 3,387</u>	<u>(\$ 786)</u>	<u>\$ 6,959</u>
	109	年		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休假獎金	\$ 1,703	\$ 188	\$ -	\$ 1,891
退休金	4,807	(1,046)	1,189	4,950
未實現兌換損失	3,592	(458)	-	3,134
未實現投資損失	4,780	9,994	-	14,774
課稅損失	<u>-</u>	<u>19,351</u>	<u>-</u>	<u>19,351</u>
	<u>\$ 14,882</u>	<u>\$ 28,029</u>	<u>\$ 1,189</u>	<u>\$ 44,10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33,178)	-	-	(33,178)
未實現投資收益	(15,365)	8,801	-	(6,564)
	<u>(\$ 48,543)</u>	<u>\$ 8,801</u>	<u>\$ -</u>	<u>(\$ 39,742)</u>
	<u>(\$ 33,661)</u>	<u>\$ 36,830</u>	<u>\$ 1,189</u>	<u>\$ 4,358</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 扣抵年度	
民國109年度	\$ 98,249	\$ 98,249	\$ -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0年度	11,584	11,584	-	民國120年度	
	<u>\$ 109,833</u>	<u>\$ 109,833</u>	<u>\$ -</u>		

109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 扣抵年度	
民國109年度	\$ 96,754	\$ 96,754	\$ -	民國119年度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損失	\$ 1,150,385	\$ 972,332
備抵呆帳超限數	55,670	116,250
	<u>\$ 1,206,055</u>	<u>\$ 1,088,582</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且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七) 每股虧損

	110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新台幣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35,104)	146,154	(\$ 0.92)
	109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新台幣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358,606)	146,154	(\$ 2.45)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105	\$ 9,38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593	20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301)	(593)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u>\$ 4,397</u>	<u>\$ 8,992</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1)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u>\$ 125,797</u>	<u>\$ -</u>
(2)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994</u>	<u>\$ -</u>
(3)預付設備款轉列無形資產	<u>\$ -</u>	<u>\$ 2,952</u>
(4)預付設備款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 -</u>	<u>\$ 1,536</u>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488,280	\$ 174,938	\$ 331	\$ 663,54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46,427	(25,000)	-	321,427
其他非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34	-	34
110年12月31日	<u>\$ 834,707</u>	<u>\$ 149,972</u>	<u>\$ 331</u>	<u>\$ 985,010</u>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 628,664	\$ 99,945	\$ 335	\$ 728,94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40,384)	75,000	(4)	(65,388)
其他非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7)	-	(7)
109年12月31日	<u>\$ 488,280</u>	<u>\$ 174,938</u>	<u>\$ 331</u>	<u>\$ 663,54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關 係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安達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台南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晶英時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宜興高青製衣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速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台南生活(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湯尼威爾(上海)服飾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新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企業
傑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企業
斐樂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商品之銷售(註)：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5,609	\$ 6,447
晶英時尚股份有限公司	4,029	2,028
子公司	50	-
其他關係人	-	2,206
	<u>9,688</u>	<u>10,681</u>
勞務之銷售：		
台南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65,880	73,977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0,367	71,916
安達股份有限公司	41,518	42,984
宜興高青製衣有限公司	25,609	19,912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25,118	26,073
子公司	18,783	21,773
合資企業	-	1,555
	<u>237,275</u>	<u>258,190</u>
	<u>\$ 246,963</u>	<u>\$ 268,871</u>

銷貨予關係人收款條件係於 4 個月內沖轉帳款，一般客戶則為月結 30 天至 120 天，其他條件與對一般客戶銷貨條件相同。

(註)係將國內購買之原料出口至海外廠加工，本公司並未將此項金額作為銷貨收入處理，其相關之成本及費用亦不予計入本公司損益中。

2. 進貨

	<u>110 年 度</u>	<u>109 年 度</u>
商品購買：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u>\$ 1,249,510</u>	<u>\$ 1,508,340</u>

向關係人進貨之條件與一般供應商進貨條件相同，均為 4 個月付款。

3. 委外加工費用

	<u>110 年 度</u>	<u>109 年 度</u>
台南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 736,978	\$ 946,309
安達股份有限公司	381,858	418,450
宜興高青製衣有限公司	307,779	246,620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260,937	279,090
金速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367	147,164
	<u>\$ 1,888,919</u>	<u>\$ 2,037,633</u>

4. 其他收入

	<u>110 年 度</u>	<u>109 年 度</u>
湯尼威爾(上海)服飾有限公司	\$ 2,187	\$ 2,267
關聯企業	228	228
子公司	54	96
	<u>\$ 2,469</u>	<u>\$ 2,591</u>

5. 股權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0 月參與子公司一晶英現金增資案計\$50,000。

6. 銷售商品及勞務之期末餘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子公司	<u>\$ 6,310</u>	<u>\$ 2,130</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係來自銷售商品交易及管理服務收入，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亦未提列備抵損失。

7. 購買商品及勞務之期末餘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商品購買：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118,159	\$ 193,917
勞務購買：		
安達股份有限公司	\$ 89,142	\$ 62,184
宜興高青製衣有限公司	88,743	174,984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48,349	27,318
台南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	31,270
子公司	-	2,262
	<u>\$ 226,234</u>	<u>\$ 298,018</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及委外加工費用，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8. 預付款項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台南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 48,458	\$ -
金速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4,056	-
	<u>\$ 92,514</u>	<u>\$ -</u>

9. 代墊款項之期末餘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安達股份有限公司	\$ 1,340	\$ 3,817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28	484
	<u>\$ 1,468</u>	<u>\$ 4,301</u>
應付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	\$ 403

10. 資金貸與關係人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註)	\$ 116,256	\$ 226,999

對關係人之資金貸與條件為款項貸與後1年內收回，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932及\$3,084。

(註)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餘額包含應收資金貸與利息分別為\$-及\$2,007。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2,883	\$ 22,630
退職後福利	643	663
	<u>\$ 23,526</u>	<u>\$ 23,29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土地(註)	\$ 92,549	\$ 92,549	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	36,962	36,566	"
	<u>\$ 129,511</u>	<u>\$ 129,115</u>	

(註)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完工程已簽約尚未付款金額分別為\$2,272 及\$—。

(二)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狀而尚未押匯之信用狀款分別為\$102,369 及\$99,097。

(三)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九)租賃交易—出租人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6,954	\$ 87,0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639	\$ 47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2,173	\$ 292,99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230	68,447
應收票據	380	378
應收帳款	1,097,887	988,12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19,907	236,923
存出保證金	186	186
	<u>\$ 1,460,763</u>	<u>\$ 1,587,050</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	\$ 21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34,707	\$ 488,280
應付短期票券	149,972	174,938
應付票據	8,447	5,10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61,565	405,986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38,123	389,942
存入保證金	331	331
	<u>\$ 1,693,145</u>	<u>\$ 1,464,585</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公司承作遠期匯率合約及匯率選擇權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另承作換匯換利合約將未來變動之現金流量轉換為固定。本公司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

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說明。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公司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說明。
- D.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係針對主要貨幣未來之預期現金流量（主要為以美元計價之存貨採購）進行適當避險，以降低主要貨幣之暴險部位。
- E. 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負債來管理。
- F.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47,613	27.68	\$ 1,317,918
人民幣：新台幣	19,719	4.344	85,660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64,084	27.68	1,773,83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43,081	27.68	1,192,486
人民幣：新台幣	20,429	4.344	88,745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52,245	28.48	\$ 1,487,949
人民幣：新台幣	35,118	4.377	153,712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72,037	28.48	2,051,61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29,151	28.48	830,232
人民幣：新台幣	39,995	4.377	175,051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或貶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223 及 \$6,364。

- G.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3,122 及（\$29,959）。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870 及 \$871；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6 及 \$5。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份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50 及 \$129，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依信用風險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30天，即視為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本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u>110年12月31日</u>			
個別D	0.00%	\$ 56,640	\$ -
群組A	0.41%	1,045,557	4,310
合計		<u>\$ 1,102,197</u>	<u>\$ 4,310</u>
<u>109年12月31日</u>			
個別A	39.15%	\$ 95,693	\$ 37,459
個別B	14.55%	183,274	26,672
個別C	67.97%	13,980	9,503
個別D	74.35%	67,813	50,418
群組A	0.07%	751,417	-
合計		<u>\$ 1,112,177</u>	<u>\$ 124,052</u>

F. 本公司採簡化做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0 年 度</u>	<u>109 年 度</u>
1月1日	\$ 124,052	\$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044	124,052
轉列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989)	-
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125,797)	-
12月31日	<u>\$ 4,310</u>	<u>\$ 124,052</u>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本公司財務部統籌規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u>\$ 2,502,859</u>	<u>\$ 2,391,900</u>

-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以及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金額：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1年內</u>	<u>1至3年內</u>	<u>3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835,905	\$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50,000	-	-	-	-
應付票據	8,447	-	-	-	-
應付帳款	243,406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8,159	-	-	-	-
其他應付款	111,889	-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26,234	-	-	-	-
存入保證金	-	331	-	-	-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年內</u>	<u>1至3年內</u>	<u>3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89,191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75,000	-	-	-
應付票據	5,108	-	-	-
應付帳款	212,069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3,917	-	-	-
其他應付款	91,521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98,421	-	-	-
存入保證金	-	331	-	-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218	-	-	-

E.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遠期外匯合約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投資性不動產淨額之說明。
-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金融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86,954	\$ 86,9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639	-	-	639
	<u>\$ 639</u>	<u>\$ -</u>	<u>\$ 86,954</u>	<u>\$ 87,593</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金融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87,084	\$ 87,0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476	-	-	476
	<u>\$ 476</u>	<u>\$ -</u>	<u>\$ 87,084</u>	<u>\$ 87,560</u>
金融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218	\$ -	\$ 218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上市櫃公司股票為其收盤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換匯換利合約，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份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公司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 E.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F. 本公司之部份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採用市場法(股價淨值比，P/B ratio)及資產法(帳面淨值調整法)之評價技術，以市場上最近相同或類似交易之價格對每股淨值比作為可觀察輸入值，推算處分群組之公允價值。
- (3)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亦無自第三等級轉出或轉入之情事。
- (4)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列示如下：

<u>110</u>	<u>年</u>	<u>度</u>	<u>權益證券(註)</u>	<u>衍生金融工具</u>	<u>合</u>	<u>計</u>
1月1日			\$ 87,084	\$ -	\$ 87,084	
減資退回股款			(130)	-	(130)	
12月31日			<u>\$ 86,954</u>	<u>\$ -</u>	<u>\$ 86,954</u>	
<u>109</u>	<u>年</u>	<u>度</u>	<u>權益證券(註)</u>	<u>衍生金融工具</u>	<u>合</u>	<u>計</u>
1月1日			\$ 87,237	(\$ 10,023)	\$ 77,214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			-	10,023	10,023	
減資退回股款			(153)	-	(153)	
12月31日			<u>\$ 87,084</u>	<u>\$ -</u>	<u>\$ 87,084</u>	

(註) 因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第三等級之權益證券之公允價值變動均不重大，故並未調整。

- (5)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 技術	重大不 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 與公允 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92,894	市場法(股價淨 值比) /資產 法(帳 面淨值 調整法)	缺乏市場 流通性 折價/ 少數股 權折價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及 少數股權折價 愈高，公允價 值愈低。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 技術	重大不 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 與公允 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89,089	市場法(股價淨 值比) /資產 法(帳 面淨值 調整法)	缺乏市場 流通性 折價/ 少數股 權折價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及 少數股權折價 愈高，公允價 值愈低。

- (6)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認 列 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 入 值	變 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及少數股 權折價	\$ 8,428	(\$ 8,428)	\$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及少數股權折價	\$ 8,526	(\$ 8,526)
		\$ -	\$ -

(四) 其他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本公司配合「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營運指引」，業已採行因應工作場所衛生管理相關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所有廠房採分流分倉管制進行運作，且對各項營運亦無重大不利影響。惟本公司係跨國經營企業，因受到新型冠狀肺炎影響，部分國家政府如美國及加拿大等國家實施各項防疫措施，使訂單及帳款之回收受到一定程度之影響，本公司亦已向客戶協調延後交期，並減少訂單之取消。另，於民國 109 年度部分應收款項因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提列減損損失，後於民國 110 年第一季評估收回可能性不大，故全數沖銷金額計\$125,38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10 年度之資訊。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已全數結清。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八。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免予揭露。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2)	備註
0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249,120	\$ 193,760	\$ 116,256	0~2.5%	(註1)	\$ -	資金週轉	\$ -	—	\$ -	\$ 916,126	\$ 916,126	—
1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1,520	41,520	41,520	—	(註1)	-	資金週轉	-	—	-	972,736	972,736	—
		安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79,920	152,240	119,024	—	(註1)	-	資金週轉	-	—	-	972,736	972,736	—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10,720	110,720	110,720	—	(註1)	-	資金週轉	-	—	-	972,736	972,736	—
		永正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N	83,040	69,200	56,663	4%	(註1)	-	資金週轉	-	—	-	364,776	364,776	—

(註1)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與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1. 資金貸與總限額：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40%，惟僅有資金融通之必要者，為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30%。
2. 單一企業限額：
 - (1)有業務往來者：每一公司不超過業務往來金額。
 - (2)有資金融通之必要者：每一公司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30%。
 - (3)資金貸與同一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中華民國境外公司，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80%為限。
 - (4)有上述(1)及(2)者，限額合併計算，惟不得超過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3)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7.68；人民幣：美元1：0.1569)換算為新台幣。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註1)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或 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台南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	債券：							
	DEUTSCHE BANK AG 3.6615% DUE 10 APR 2025等債券	—	2	—	\$ 30,230	—	\$ 30,230	—
	股票：							
	歐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3	2	129	0.25%	129	—
	登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3	10	—	17.86%	—	—
	高青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3	4,888	60,939	13.58%	61,293	—
	高青環球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3	4,270	25,886	10.42%	31,472	—
台南企業(維爾京) 股份有限公司	得利影視股份有限公司	—	4	40	639	0.11%	639	—
	債券：							
	SBERBANK 5.125% DUE 29 OCT 2022	—	1	—	39,730	—	39,730	—
	BANCO DO BRASIL SA 4.625% DUE 15 JAN 2025等債券	—	2	—	322,133	—	322,133	—
	股票：							
	NETSOL TECH-NOLOGIES INC.	—	3	44	—	0.27%	—	—

(註1)帳列項目有以下四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2)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7.68；人民幣：美元1：0.1569)換算為新台幣。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 1,249,510	36%	（註1）	\$ —	—	(\$ 118,159)	（32%）	—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銷 貨）	（ 1,249,510）	（100%）	（註1）	—	—	118,159	99%	—

（註1）向關係人進銷貨之收付款條件為4個月收付款。

（註2）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7.68）換算為新台幣。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帳列項目	金	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16,256	—	—	—	\$	41,520	—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應收帳款		118,159	8.01	—	—		118,159	—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安達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19,024	—	—	—		—	—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10,720	—	—	—		—	—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7.68；人民幣：美元1：0.1569)換算為新台幣。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經營專業投資業務	\$ 517,058	\$ 517,058	170,000	100.00	\$ 1,218,510	(\$ 42,633)	(\$ 44,322)	子公司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64,446	64,446	2,400,000	100.00	288,219	(20,777)	(20,777)	子公司
	安達股份有限公司	印尼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82,024	182,024	6,000	100.00	116,140	1,105	1,105	子公司
	台南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柬埔寨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29,585	29,585	1,000	100.00	24,210	(96,906)	(96,944)	子公司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319,090	319,090	-	100.00	117,360	(15,442)	(15,442)	子公司
	福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式成衣、布匹買賣及貿易服務業務	-	3,000	-	-	-	(2)	(2)	子公司(註1)
	晶英時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41,742	141,742	5,050,000	100.00	20,330	850	850	子公司
	新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經營專業投資業務	123,525	157,137	5,000,000	50.00	9,395	(5,147)	(2,573)	合資企業(註2)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T&G FASHION CO., LTD.	塞席爾	經營專業投資業務	108,500	108,500	3,300,000	100.00	9,997	(18,798)	-	子公司(註3)
	台南生活(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經營專業投資業務	194,623	194,623	4,336,515	13.39	61,840	104,735	-	(註3)
T&G FASHION CO., LTD.	金速旺實業有限公司	柬埔寨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27,680	27,680	-	100.00	(20,602)	(18,362)	-	子公司(註3)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T&G FASHION CO., LTD.	品順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柬埔寨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16,971	\$ 16,971	100	100.00	(\$ 738)	\$ -	\$ -	子公司(註3)(註4)
	金港製衣有限公司	柬埔寨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	-	100.00	(118)	-	-	子公司(註3)(註4)

(註1)業已於民國110年第二季清算完成。

(註2)於民國110年第二季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預計關閉其子公司，而預先退回部分股款，待子公司清算解散後再行結算。

(註3)依規定得免揭露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4)業已停業，清算程序尚待辦理中。

(註5)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7.68；人民幣：美元1：0.1569)換算為新台幣。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宜興高青製衣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124,560	(註1)	\$ 83,040	\$ -	\$ -	\$ 83,040	(\$ 51,047)	100.00	(\$ 51,047)	\$ 156,169	\$ -	(註3)
周口台南製衣有限公司	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138,400	(註1)	-	-	-	-	-	100.00	-	3,840	-	(註4)(註5)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台南企業(股)公司	\$ 267,142	\$ 1,076,715	(註6)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認列。

(註3)其中\$41,520(USD1,500仟元)係以第三地區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4)係以第三地區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5)業已停業，清算程序尚待辦理中。

(註6)經經濟部核准營運總部之企業，不受金額或比例之限額。

(註7)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7.68；人民幣：美元1：0.1569換算為新台幣。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宜興高青製衣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委外加工費用 \$307,779 勞務收入 \$25,609 其他應付款 \$88,743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7.68；人民幣：美元1：0.1569)換算為新台幣。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備 註
	普 通 股	特 別 股		
高青環球股份有限公司	12,660,000	-	8.60%	—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	12,261,000	-	8.33%	—
中嘉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21,000	-	6.47%	—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庫存現金				\$	250
支票存款－新台幣					24,825
－外幣	USD	47仟元；匯率：27.68			1,290
	HKD	44仟元；匯率：3.549			155
活期存款－新台幣					22,864
－外幣	USD	3,892仟元；匯率：27.68			107,724
	CNY	427仟元；匯率：4.344			1,853
		其他外幣存款			1,084
定期存款－外幣	CNY	12,000仟元；匯率：4.344； 到期日為民國111年1月17日至111年1月 29日；年利率2.60%~2.76%			52,128
				\$	<u>212,173</u>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MGF SOURCING FAR EAST, Limited		應收客帳		\$	374,417	—	
MACY MERCHANDISING GROUP INC.		"			165,355	—	
THE GAP INC.		"			101,103	—	
ERALDA INDUSTRIES LTD. (品牌：EILEEN FISHER)		"			72,624	—	
REITMANS (Canada) Limited		"			56,640	—	
其他(零星未超過5%)		"			<u>332,058</u>	—	
					1,102,197		
減：備抵損失				(	<u>4,310</u>)		
				\$	<u><u>1,097,887</u></u>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應收資金融通款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	116,256	—	
其他應收款項		安達(股)公司			1,340	—	
		印尼台南企業(股)公司			<u>128</u>	—	
				\$	<u>117,724</u>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金 額</u>			
<u>項 目</u>	<u>摘 要</u>	<u>成 本</u>	<u>淨變現價值</u>	<u>備 註</u>	
原 料	—	\$ 365,577	\$ 365,577	(註)	
在 製 品	—	379,753	393,478	"	
		<u>\$ 745,330</u>	<u>\$ 759,055</u>		

註：淨變現價值之決定方式，請詳附註四、(九)存貨之說明。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貨款	—	\$ 114,313
其他(零星未超過5%)	—	<u>6,776</u>
		<u>\$ 121,089</u>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累計減損	提供擔保 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股數或張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股數或張數 (仟股或仟單位)	金 額	股數或張數 (仟股或仟單位)	金 額	股數或張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股票：												
歐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	\$ 259	-	\$ -	(13)	(\$ 130)	2	\$ 129	\$ -	無	-	
高青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798	60,939	90	-	-	-	4,888	60,939	-	"	-	
高青環球股份有限公司	4,212	<u>25,886</u>	58	-	-	-	4,270	<u>25,886</u>	-	"	-	
		<u>\$ 87,084</u>		<u>\$ -</u>		<u>(\$ 130)</u>		<u>\$ 86,954</u>	<u>\$ -</u>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累計減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 形 備 註	
	股數或張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股數或張數 (仟股或仟單位)	金 額	股數或張數 (仟股或仟單位)	金 額	股數或張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DEUTSCHE BANK AG 3.6615% DUE 10 APR 2025等債券	-	<u>\$ 30,421</u>	-	<u>\$ -</u>	-	<u>(\$ 191)</u>	-	<u>\$ 30,230</u>	<u>\$ -</u>	無	-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 司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供擔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單價(元)	總 價	保或質	押情形備 註
(仟股)	(仟股)	(仟股)	(仟股)	(仟股)	(仟股)	(仟股)	(仟股)						
台南企業(維爾京)股份有限公司	170	\$ 1,292,756	-	\$ 384	-	(\$ 74,630)	170	100.00%	\$ 1,218,510	\$ 7,152	\$ 1,215,920	無	-
印尼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400	334,559	-	-	-	(46,340)	2,400	100.00%	288,219	120	288,219	"	-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	136,452	-	-	-	(19,092)	-	100.00%	117,360	-	117,360	"	-
安達股份有限公司	6	117,910	-	1,561	-	(3,331)	6	100.00%	116,140	19,357	116,140	"	-
台南企業(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1	123,477	-	-	-	(99,267)	1	100.00%	24,210	24,100	24,100	"	-
晶英時尚股份有限公司	5,050	33,378	-	850	-	-	5,050	100.00%	34,228	4	20,330	"	-
新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	96,429	-	-	-	(37,064)	5,000	50.00%	59,365	2	9,395	"	-
福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00	2,950	-	-	(300)	(2,950)	-	-	-	-	-	"	(註)
	<u>12,927</u>	<u>2,137,911</u>	<u>-</u>	<u>\$ 2,795</u>	<u>(300)</u>	<u>(\$ 282,674)</u>	<u>12,627</u>		<u>1,858,032</u>		<u>\$ 1,791,464</u>		
減：累計減損		(63,868)							(63,868)				
		<u>\$ 2,074,043</u>							<u>\$ 1,794,164</u>				

(註)業已於民國110年5月19日辦理清算完結。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有關所採用之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
請詳附註四、(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投資性不動產淨額之說明。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投資性不動產淨額之說明。有關所採用之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
請詳附註四、(十六)投資性不動產之說明。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六)所得稅之說明。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借 款 種 類</u>	<u>說 明</u>	<u>期 末 餘 額</u>	<u>契 約 期 間</u>	<u>利 率 區 間</u>	<u>融 資 額 度</u>	<u>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u>
信用借款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 212,240	110.09.08~111.04.01	0.81%~0.83%	USD 23,500仟元	無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	180,720	110.11.26~111.03.29	0.78%~0.80%	USD 10,000仟元	"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38,400	110.12.20~111.02.28	0.80%	150,000仟元	" —
	第一商業銀行	129,122	110.11.08~111.06.27	0.73%~0.80%	300,000仟元	" —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24,560	110.11.02~111.01.31	0.70%	300,000仟元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39,986	110.12.01~111.06.01	0.77%~0.90%	USD 5,000仟元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9,679	110.11.22~111.05.20	0.43%	360,000仟元	" —
		<u>\$ 834,707</u>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證或承兌 機 構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金 額		抵押或擔保	
				發行金額(註)	未攤銷應付 短期票券折價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	110.11.05~111.01.04	0.91%	\$ 100,000	(\$ 8)	\$ 99,992	無
"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0.12.16~111.01.17	0.92%	50,000	(20)	49,980	"
				\$ 150,000	(\$ 28)	\$149,972	

(註)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發行金額係動用該銀行融資額度\$300,000。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供</u>	<u>應</u>	<u>商</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維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客帳		\$	10,665	—	
其他(零星未超過5%)					"			<u>232,741</u>	—	
							\$	<u>243,406</u>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供</u> <u>應</u> <u>商</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印尼台南企業(股)公司	應付貨款	<u>\$ 118,159</u>	—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應付薪資		—		\$	65,766
應付勞健保費		—			5,772
其他(零星未超過5%)		—			<u>40,351</u>
				\$	<u><u>111,889</u></u>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應付加工費		安達(股)公司		\$	89,142
		宜興高青製衣有限公司			88,743
		台南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u>48,349</u>
				\$	<u>226,234</u>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六)所得稅之說明。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金</u>		<u>額</u>
<u>項</u>	<u>目</u>	<u>數</u>	<u>量</u>	<u>計</u>
銷貨收入：				
	各式成衣	18,890	仟件	\$ 5,364,868
	其 他			<u>4,187</u>
				\$ 5,369,055
減：銷貨折讓				(<u>6,863</u>)
				5,362,192
勞務收入				<u>237,278</u>
營業收入淨額				<u>\$ 5,599,470</u>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期初商品		\$	-
加：本期進貨			1,256,976
期末商品			<u>-</u>
進銷成本			<u>1,256,976</u>
期初原料			111,855
加：本期進料			2,196,510
減：轉列費用		(	8,186)
期末原料		(	<u>365,577)</u>
本期耗用原料			1,934,602
直接人工			16,829
製造費用			<u>1,948,097</u>
製造成本			3,899,528
期初在製品			329,640
期末在製品		(	<u>379,753)</u>
製成品成本			<u>3,849,415</u>
產銷成本			<u>3,849,415</u>
已出售存貨成本			5,106,391
出售下腳收入		(	<u>6,031)</u>
營業成本		\$	<u><u>5,100,360</u></u>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加 工 費 用		\$	1,910,486
其 他 費 用(零星未超過2%)			<u>37,611</u>
		\$	<u>1,948,097</u>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 資 支 出		\$	68,778
運 費			50,029
出 口 費 用			29,137
佣 金 支 出			22,263
其 他 費 用(零星未超過5%)			<u>13,766</u>
		\$	<u>183,973</u>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 資 支 出	\$ 126,542
勞 務 費	12,197
保 險 費	11,951
其 他 費 用(零星未超過5%)	<u>55,634</u>
	<u>\$ 206,324</u>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 資 支 出	\$ 52,035
保 險 費	5,927
其 他 費 用(零星未超過5%)	<u>12,710</u>
	<u>\$ 70,672</u>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四)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及附註六、(二十五)員工福利費用之說明。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10074

號

會員姓名：
(1) 田中玉
(2) 林姿好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南市林森路一段三九五號十二樓

事務所電話：(06) 二三四一三一

事務所統一編號：0三九三二五三三

會員證書字號：
(1) 台省會證字第四六三七號
(2) 台省會證字第一七二七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六八九一九七〇二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 (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田中玉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林姿好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 月

日

12

日

